



计量测试工程学院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06〕4 号)和“中国计量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工作组成员遴选原则及组成

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科带头人任组长，学院主要领导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副院长和各研究所所长等。

外语口语测试分成 2 个小组，专业综合面试分为 6 个小组；外语口语测试组由 4 位责任心强、教学科研经验丰富、外语水平较高的研究生导师和英语专业老师担任小组成员，专业综合测试小组由 5 位责任心强、教学科研经验丰富、科研水平较高的研究生导师担任小组成员，人员组成方面充分考虑专业特长和研究方向的合理组合，小组组长一般应具有正高级职称，每个小组设 1 个秘书。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王月兵

副组长：邹志刚、梁晓瑜

成员：毛谦敏、池作和、叶树亮、张洪军、黄咏梅、谢代梁、包福兵

二、初试录取

(一) 根据研究生院下达的研究生招生计划，依照一志愿优先和分数优先原则，按照大于 1:1.2、小于 1:1.5 的比例确定复试考生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学校审批后在计量测试工程学院网站和校研究生招生网站上进行公布。

(二) 按教育部有关规定和校研究生院文件要求，对初试录取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三、复试报到

考生凭复试通知书、身份证、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应届生持学生证，毕业证和学位证入学时交验）在规定的时间内到学院指定地点报到，逾期不到

者按自动放弃复试资格处理。

四、复试内容和成绩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外语水平测试（听力测试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学院进行外语口语测试）、专业综合面试和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查。

（一）听力测试

由研究生院组织进行，满分 40 分。

（二）专业课笔试

按研究生院的要求组织进行，满分 100 分，折合为 60 分计入复试成绩。

（三）外语口语测试

包括一般口语测试，专业英语测试和自由提问回答三部分，考查考生外语口语水平。满分 60 分。

（四）专业综合面试

专业综合面试着重考核考生的专业理论基础、应用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实验技能等。对于专业硕士研究生考生，应侧重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方面考查，考查考生实践能力和科研动手能力。

专业综合面试总分为 140 分。

五、面试程序和要求

（一）外语口语测试

分成 2 组。所有参加复试的学生按初试成绩排序后，间隔选取（每 2 个一轮）考生，以便使每个组考生情况比较均匀。

面试分成三部分，包括一般口语测试，专业英语测试和自由提问回答。总计时间 6-8 分钟。

每个面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表现给出外语口语水平测试得分（满分 60 分），秘书统计考生的平均外语口语水平测试成绩。

（二）专业综合面试

分成 6 组。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开面试。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按照初试成绩排序后，顺序选取考生（每 2 个和 4 个一轮），以便使每个组考生情况比较均匀。

专业综合面试由面试小组成员进行专业知识提问，考生回答。秘书对提问和回答情况进行记录。每个考生的专业综合面试时间一般为 12-14 分钟。

每个面试小组成员根据考生表现给出专业综合测试得分（满分 140 分），秘书统计考生的平均专业综合面试成绩。

六、录取原则

（一）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的或体检不合格的，不予录取。

（二）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低于 180 分)，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的两门课单科成绩中有一门低于 60 分的，不予录取。

（三）依据“中国计量大学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的相关规定计算总成绩，研究生复试工作组依据择优录取的原则确定是否录取和录取类别。

1、全日制研究生录取

一志愿考生根据报考类别（学术型和专硕型）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录取；调剂考生遵循调剂原则，成绩按报考类别由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学术型调剂生源到学术型缺额，其他学生（包括学术型和专硕型）统一按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录取到专硕型缺额。

2、非全日制研究生录取

非全日制学生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缺额优先考虑全日制调剂考生。

（四）若总成绩相同，则依据初试成绩总分的高低，若初试成绩总分也相同，则依据专业基础课成绩的高低，确定是否录取和录取类别。

（五）对于是否录取和录取类别有争议的情况，首先由研究生复试工作组投票决定是否录取和录取类别，半数以上不同意则不能录取，投票决定可以录取的，由工作组组长最后决定是否录取。



七、联合培养招生说明

联合培养招生的面试将在此次复试中完成，原则只能招收专业型硕士，录取的考生在联合培养单位开展科研工作。联合培养单位将派专家参加面试组。

八、复试工作准备

- 1、笔试监考。学院派教师担任监考教师，主管院长分派。
- 2、资料准备。学院研究生秘书负责，包括学生名单、学生分组名单（学生成绩单分组）、面试记录空白表格准备、小组成绩汇总单。
- 3、每个面试会场安排 1 名在读研究生负责考生的现场引导。
- 4、提前在各个会场张贴面试考生名单。学院大门处张贴考生面试分组名单。
- 5、报到时给考生发面试须知。